

证券代码:300593

证券简称:新雷能

公告编号:2022-040

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;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;
- 3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上市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2年4月13日在相关指定媒体以及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了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3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2年4月29日下午15:0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为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29日9:15-9:25，9:30-11:30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29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4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双营中路139号院1号楼新雷能大厦五楼大会议室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彬先生

7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

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8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4人，代表股份108,249,06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0.6974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1人，代表股份85,829,078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2.2684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3人，代表股份22,419,982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8.4290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7人，代表股份40,289,209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5.1472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4人，代表股份17,869,227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.7181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3人，代表股份22,419,982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8.4290%。

9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、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：

议案 1.00 《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5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5,3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2.00 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（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的具体方案逐项表决情况如下：

(1)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0,1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25%；反对 18,9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7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0,2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30%；反对 18,9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7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(2)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0,1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25%；反对 18,9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7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0,2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30%；反对 18,9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7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(3) 定价方式和发行价格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0,1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25%；反对 18,9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7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0,2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30%；反对 18,9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70%；弃权

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4）发行数量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0,1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25%；反对 18,9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7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0,2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30%；反对 18,9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7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5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0,1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25%；反对 18,9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7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0,2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530%；反对 18,9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7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6）限售期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5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5,3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(7) 上市地点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5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5,3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(8)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5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5,3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(9)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5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5,3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（10）本次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5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5,3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3.00 《关于〈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5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5,3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；弃权 0

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议案 4.00 《关于〈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5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5,3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5.00 《关于〈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5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5,3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6.00 《关于〈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5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；弃权 0

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5,3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7.00 《关于〈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5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5,3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8.00 《关于〈公司未来三年（2022-2024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5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5,3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；弃权

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9.00《关于设立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5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5,3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10.00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5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，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40,275,38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11.00《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08,235,24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；反对 13,8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；弃权 0 股

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, 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 同意 40,275,389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; 反对 13,820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; 弃权 0 股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12.00 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108,235,24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; 反对 13,82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; 弃权 0 股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, 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 同意 40,275,389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; 反对 13,820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; 弃权 0 股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议案 13.00 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108,235,24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2%; 反对 13,820 股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8%; 弃权 0 股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的同意票数已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, 已获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 同意 40,275,389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7%; 反对 13,820 股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3%; 弃权 0 股(其中,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

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指派相关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该法律意见书认为：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！

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9日